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法律責任。

# OZNER 浩澤

**OZNER WATER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浩澤淨水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014)

## 委任清盤人

本公佈乃由浩澤淨水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清盤中) (「本公司」)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第 13.09 條及 13.25 條作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六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有關就本公司被提出清盤呈請的公告。

## 委任清盤人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高等法院頒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黎嘉恩先生及德勤財務諮詢服務有限公司之陳文海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 繼續停牌

本公司之股份自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上午九時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有關買賣仍然暫停進行，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會視乎適當情況發出進一步之公告，將最新消息告知公眾。

本公司股東如對上述清盤人之委任及繼續停牌之影響有任何疑問，應徵詢適當之專業意見。

代表  
浩澤淨水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黎嘉恩  
陳文海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作為代理人毋需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該公司的執行董事是肖述、何軍及謝金龍，非執行董事是王曉冬，而獨立非執行董事是黃婧。